网上报名系统填报须知（必读）

考生有义务确保在网上报名系统填报的信息及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关联性。经审核，发现考生填报信息和上传材料不实、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审核为不通过。

一、上传照片

请务必按照注意事项的要求上传照片。上传的照片必须清晰，不变形，背景为纯色，请勿上传照片截图。**该照片用于生成准考证，**如因照片模糊、不规范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二、学习/工作情况/专业技术资格

（一）考生应完整填写本人**本科及以上全部学习经历**（无须填写高中经历）。

（二）工作经历

考生应完整填写本人**首次就业至今全部工作经历**（工作经历仅指与用人单位签订正式合同且单位为本人购买社保的经历）。

（三）专业技术资格

未取得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可不填写。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应如实填写。

取得专业技术资格指已取得证书，证书真实有效且在有效期内；有自主评审权的单位评审的专业技术职称，单位应已发文或颁发聘书）。

**专业技术资格涉及免笔试资格的认定，请务必确认本人确实具有资格；具有专业技术资格却不填写的，视为放弃免笔试资格。**

三、家庭情况

除未婚未育人员外，考生须如实填写配偶、子女情况。

四、附件材料

**附件材料仅同意上传PDF格式文件，上传其他格式文件或上传PDF文件不符合要求视为资料不符，审核不通过，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附件材料共设4个附件上传栏目，分别为“学历学位”“相近专业证明”“专业技术资格”和“其他材料”。除“学历学位”为必填项外，其他3个栏目请根据本人实际情况上传。上传文件必须为**原件扫描件且图像清晰，格式必须为PDF**。上传复印件、上传文件格式不符合要求或图像模糊无法辨识的，审核不通过，由考生本人负责。

（一）学历学位栏目（必填）

1.国内毕业生将本人**本科及以上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合并到1个PDF文件后上传到该栏目。

国内毕业生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将**就业推荐表（个人信息页及学校盖章页）原件扫描件及成绩单原件扫描件**合并到PDF文件。

2.国（境）外留学归来人员将**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成绩单原件扫描件**合并到PDF文件。

尚未取得学位证书、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的，将本人**现就读学校成绩单原件扫描件**上传。

（二）相近专业证明栏目（选填）

国内毕业生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参考目录，但所学主要课程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或该专业的下级学科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需提供《关于所学专业与岗位所需专业相近的证明》，由就读院校盖章，原件扫描为PDF格式上传。复印件视为无效。国（境）外留学归来人员不需要提供《关于所学专业与岗位所需专业相近的证明》。

（三）专业技术职称栏目（选填）

1.将包含本人身份、评定资格及发证单位盖章页面扫描合并上传。

2.有自主评审权的单位评审的专业技术职称，将单位发文或聘书扫描上传。

（四）其他材料（选填）

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的佐证材料合并在1个PDF文件上传。

1.工作经历：需上传与工作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及对应的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岗位对工作经历未作要求的，无需上传该材料。

特殊工作经历：如与用工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无法证明从事该段特殊工作经历的，需要提供该用工单位开具的从事该段特殊工作经历的证明。岗位对特殊工作经历未作要求的，或与用工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可以证明从事该段特殊工作经历的，无需上传该材料。

2.岗位要求中共党员身份的，需上传党员证或单位党组织开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岗位对中共党员身份未作要求的，无需上传该材料。

3.岗位要求具有特定能力或资格的，需要提供国家、省、市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将包含本人身份、评定资格及发证单位盖章页面扫描合并上传。岗位对特定能力或资格未作要求的，无需上传该材料。

五、系统使用常见问题解答

<https://www.qgsydw.com/qgsydw/Guidance/201705052995.html>